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文件

陕路工发〔2013〕16号



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安全生产工作 开展“送清凉”活动的通知

各单位工会：

暑期已至，天气炎热，雷电暴雨等强对流灾害天气多发，容易引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。为了认真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安全生产工作，防范和遏制重、特大事故的发生，确保施工生产安全和广大职工平安度夏，结合贯彻省交通运输工会关于“送清凉”活动的要求，现将集团公司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安全生产工作开展关爱职工暑期“送清凉”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活动时间：2013年7月1日至8月30日
- 二、活动主题：夏日送清凉、生产保安康

三、活动内容:

紧紧围绕职工生产生活环境、高温劳动保护、饮食卫生状况等内容，重点对施工现场、高温高空作业场所、职工驻地等进行走访慰问和开展监督检查，推动各项目及工区、工队不断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，确保广大职工过一个安全、卫生、清凉的夏季。

(一)各工会要充分认识到做好夏季安全生产和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，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《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》和陕西省《关于调整陕西省夏季防暑降温标准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发放高温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精神，督促公司、项目经理部执行有关规定，按照标准，及时、足额发放夏季防暑降温费和高温补贴，切实维护职工权益。

(二)各工会要积极配合有关部门，对重点项目、重点部位和重点工作环节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。结合“安康杯”竞赛活动，组织职工开展“查隐患、堵漏洞、排险情、反违章、保平安”等主题活动，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理念，打牢安全生产基础。对发现的问题和事故隐患要落实整改措施和责任人员，确保整改到位。对严重危害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突出问题要抓住不放，限期整改，对拒不整改的要及时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上级工会报告。盛夏高温天，各单位对室外作业要合理调整上下班时间，合理组织安排生产，确保职工的身体健康，坚决避免出现因高温超负荷工作而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。对因为高温中暑等原因，造成职工伤亡等严重后果的，要依法严肃追究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(三)各项目部要督促各工区、工队围绕住宿条件、饮食生活、高温劳动保护,做好职工、民工的安全、卫生以及防暑降温工作,防止群体性安全卫生事故发生;要完善饮水、职工临时宿舍的遮阳隔热、工地洗浴等设施,确保职工的正常休息;协助工区、工队对易受洪水威胁的低洼、滑坡区域的排水设施进行检查和疏通,制定防洪预案,确保安全度过汛期。对查出的各类安全隐患,切实进行整改,做到不走过场,不留死角,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,确保安全度夏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“送清凉”活动从本月开始至8月底结束,集团工会、省交通运输工会将到部分项目进行慰问检查。各分、子公司工会要积极筹措“送清凉”经费,购买必要的防暑降温用品,深入项目、工队、班组,把清凉送到岗位,把关怀送到职工心坎。

请各单位工会务必于9月10日前,将此项活动的开展情况和统计表,上报集团工会。

联系人:陈爱民 电话:63681029

邮箱: sx1qdq@163.com

附件:防暑降温“送清凉”活动统计表

2013年7月4日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工会委员，档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

2013年7月4日发

共印 22 份

附件：

防暑降温“送清凉”活动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 （盖章）

一、活动期间，推动公司或项目经理部制定或修改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的政策 件。

二、活动期间，公司或项目经理部整改或治理危害职工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故隐患 件，涉及职工 人，其中农民工人。

三、活动期间，共筹集慰问资金 万元。走访工地 个；开展监督检查 次；走访慰问职工 人次；发放防暑降温用品 万元；为职工提供健康检查 人次。